

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上午九点半在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 2017 年 7 月 3 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。公司现有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5 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许彬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谭志立与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》

1) 议案内容：谭志立拟向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嘉奇达飞的 5% 股权，鉴于其未实缴资本金，交易价格为 0 元。

2) 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 5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) 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)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否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《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苏州齐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7月10日